

同心县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同心县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与同心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同心县新区行政中心 3 楼 326 室；联系电话：0953-8637408；电子邮箱：txxzfbgs2021@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以来，同心县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及区、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在区市党委和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聚焦政府中心工作，突出重点公开领域，不断回应群众关切，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全面提升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

（一）聚焦重点，全面推进主动公开。印发《同心县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重点围绕规划计划、市场监管、财政信息、疫情防控、义务教育领域信息公开，并在政府网站首页集中公布。进一步提升优化乡村振兴、食品药品监管、稳岗就业、涉

农补贴等 7 个重点领域栏目设置,细分公开内容,整合公开信息,更好的便于群众查询。今年以来,公开政府信息 3.3 万多条。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17346 条,通过政务新媒体公开信息 11478 条,通过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网、“互联网+监管”等平台公开信息 1375 条,通过线下政务公开栏公开信息 3024 条。

一是深化权力配置信息公开。进一步优化“机构职能”栏目,集中公开 25 个政府组成部门、3 个直属事业单位的基本信息、主要职责、领导简历、内设机构、直属机构等信息,并在政府网站首页集中展示,全面展现政府机构权力配置情况。

二是聚焦五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其中,公开各类规划信息 232 条;市场监管信息 193 条;财政信息 507 条,完成 69 个一级单位和 75 个二级单位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任务;疫情防控信息 89 条;义务教育信息 85 条。

三是清理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按照区市关于开展集中清理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决策部署,县司法局对县委和政府及各乡镇、各部门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进行了梳理、审查、确定,并将废止、失效、保留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在政府网站予以公布。我县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27 个,废止 45 个,修改后继续实行 20 个。

四是持续推进政策解读和重大决策预公开提质增效。不断增进公众对政府重大决策、重要政策的理解认同,增强政府公信力,确保公众看得见、听得懂、信得过、能监督。2021 年通过政府网站发布政策解读 36 个,其中:图片解读 27 个,视频解读 8 个(单位主要负责人

视频解读政策 2 个)，文字解读 1 个。全面畅通民意征集渠道，重大行政决策实施前充分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并修改完善，2021 年共发布征集事项 5 项，公布调查结果 5 期。**五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指派专人负责“问政互动”平台，按规定时间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答复。2021 年度收到网民来信 154 件，现已全部办结答复。严格按照接单、转办、督办、回复、回访的工作流程，实现群众诉求“一号通”的愿望。吴忠市“12345”便民服务中心转办同心县诉求件 6447 件，办结 6424 件，群众满意度 92.11%。通过宁夏政务服务网实现可全程在线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数量 1354 项。

（二）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稳步推进。建立健全我县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环节的工作制度，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提供的 24 种规范答复格式，持续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确保我县各部门对公众的申请事项严格做到答复及时、内容完整、格式规范。2021 年，全县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 14 件，县本级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 11 项，全部依法及时答复。

（三）健全机制，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以制度建设为保障，加大政务公开配套制度建设力度，努力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转有序的政务公开制度体系。为促进我县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先后制定印发了《同心县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办理规范》《同心县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细则（试行）》《同心县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重点任务》等文件，规范发布信息内容，根据工作动态，督促提醒各有关单位公开信息，发布前严格落实“三校三审”制度，开展敏感词、错别字审查，做到先审后发，切实把好政治关、政策关、保密关、格式关、文字关，发布后委托第三方公司实时监测，确保公开信息准确规范。

（四）拓宽渠道，规范公开平台建设。按照自治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要求，持续加强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专区、政府公报等平台载体建设。**一是优化管理，提升“线上”平台公开水平。**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参照学习市政府网站，对政府网站政务公开版面进行了优化升级；按照区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自治区财政厅、市场监管厅有关要求，对财政预决算、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规划计划三个栏目分年度、分类型进行规范化展示；按照自治区政务公开办公室要求对乡村振兴、稳岗就业、食品药品监管等 7 个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栏目进行整合优化，细分公开内容，整合公开信息，更好的便于群众查询。加强专题专栏建设，在政府网站新增了“规范性文件库”专栏、“深化文明创建 弘扬时代新风”专题、“优化营商环境”专题，显著提升公开效果。**二是提升标准，发挥“线下”平台公开作用。**发挥好政务公开专区、政府信息查阅点的作用，组织相关单位定期更新公开资料，加强政策宣传解读，提升互动

交流体验，扩大群众参与率，提升群众满意度。规范刊发政府公报，严把保密审查、筛选编辑、校对审读、排版印装等关键环节，确保公报准确性、提高公报权威性。全年出版公报4期，公开县委和政府重大政策性文件39件。

（五）强化落实，抓好公开监督保障。加强组织领导，突出队伍建设，落实经费保障，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推进、指导、协调及监督职能，将政务公开纳入绩效考核体系，确保全县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的台阶。**一是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日常监测。**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县政府网站和全县政务新媒体开展不定期监测，坚持“人防”与“技防”双管齐下，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规范安全、稳定运行。**二是加强业务培训。**着力于提升全县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素养，致力于提升全县政务公开水平。2021年在县内举办政务公开专项培训班1期，培训人员70余人次，邀请自治区政务公开办公室领导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自治区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进行了专题培训。**三是加强督导考核。**加大考核检查力度，定期对各乡镇（管委会）、政府各部门落实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进行开展督促检查，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发现、及时督促、及时整改。**四是严格落实“社会评议制度”。**办好政府开放日活动，开展信息公开社会评议问卷

调查，广泛听取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批评指正和意见建议。进一步规范推进我县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45	3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910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967		
行政强制	198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40.511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	0	0	0	0	0	1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	0	0	0	0	0	1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4	0	0	0	0	0	1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县按照国务院、自治区、吴忠市关于全面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踔厉奋发，扎实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但对比区市要求和群众期待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一是对政务公开政策学习还不深入、重要性认识还不够，一些单位负责人对政务公开工作抓的还不紧。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主动性、规范性还不足，公开不够及时，特别是稳岗就业、养老领域等信息公开不够全面。三是信息公开技术力薄弱，专业技术人员紧缺，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流动性大、培训力度还不够、业务水平还不高。

下一步，我县将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及区、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提升政策解读精度，夯实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基础，切实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一是深入推进政务公开

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围绕国务院、自治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探索基层政务公开的新机制、新模式、新路径，持续深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持续强化规划计划、市场监管、财政信息、防疫信息、教育信息及其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定期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年度重点任务落实等情况进行督查检查，确保实现应公开、尽公开。**二是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校三审”制度，委托第三方公司加强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实时监测，杜绝出现因信息内容不当或错误引发负面舆情，坚决防止发生网络安全事件。**三是创新办好政府开放日活动。**在总结吸收历年政府开放日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力争举办单位广泛参与，举办方式新颖亲民，活动内容更加充实的政府开放日活动，不断拓宽政府开放渠道，扩大活动展示面，让更多社会公众知晓了解、认同支持政府工作。**四是扎实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围绕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策解读、政务舆情处置回应、依申请公开规范处理、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用等内容集中开展培训，切实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队伍整体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我县共受理14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部按时答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费用。